

# 中共百崎回族乡委员会文件

惠百委〔2023〕3号

## 中共百崎回族乡委员会 百崎回族乡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完善社会公共安全视频建设 及联网应用工作的通知

各村党委（总支）、村委会，乡直各单位，乡有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健全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智慧化基层治理现代化体系，提升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在服务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等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的作用，实现问题动态感知、快速预警、精准处置的高效治理新模式，主动融入深化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双城同创”机制建设，更好保障我乡经济

发展和社会稳定。根据区党工委工作部署及泉州平安组〔2022〕6号《泉州台商投资区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完善社会公共安全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就进一步完善我乡社会公共安全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 一、工作目标

组织发动全乡辖区内企业、学校、在建工地、“九小场所”、群租房业主和村居组织，在主要出入口、重要出入通道、人员集中区域、重要水域、海岸线和治安监控“死角”等重要公共区域建设高清视频探头、人像抓拍摄像机、车辆识别摄像机等技防设施，按照“全域覆盖”“应接尽接”“能接尽接”原则接入区社会治理综合指挥调度平台，综合运用视频图像智能解析和大数据分析技术，快速精准提取相关轨迹和信息，实现视频回溯、动态感知、快速预警、精准处置。

## 二、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

社会公共安全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由乡社会治理办和百崎派出所牵头负责，乡企业服务中心、乡教委、乡国土规划所、百崎乡市场监督管理所、乡民政办、乡农业服务中心（含农、林、水）和各行政村各司其职组织推进。

乡社会治理办负责牵头抓总，组织协调全乡视频建设现状摸排、建设和联网应用工作，督促各职能部门、各行政村按时

保质落实各阶段工作任务；组织发动基层网格力量配合村居社区开展摸排和实地核实；配合区社会治理办组织开展项目验收，并将建设使用情况纳入对各相关职能部门、各行政村平安建设考评的项目指标。

**百崎派出所**负责本辖区社会公共安全视频的调度应用，指导视频建设、改造、联网及维护工作，配合乡社会治理办开展督导考评；组织社区民警、综治网格员对社区村居、主要出入口、重要公共区域进行摸排布点，对现有“天网”工程盲区、死角进行摸排补缺，开展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协同乡国土规划所对群租房进行摸排。

**乡企业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对辖区内企业（规模以上及规模以下）开展摸排，发动企业主动参与，开展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

**乡教委**负责组织全乡中小学、幼儿园等学校开展视频建设现状摸排，对现有校园“视频”覆盖盲区、死角进行摸排补缺，特别是学校主要出入口、教学楼走廊、停车场、宿舍楼等主要公共区域的视频探头，并做好相关联网应用工作。

**乡国土规划所**负责组织在建工地开展摸排、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联合辖区派出所对群租房进行摸排，组织开展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

**百崎乡市场监督管理所**负责组织对辖区内 300 平米以下小

型超市、药店、农贸市场、餐饮场所等开展摸排、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

乡民政办负责组织乡内福利院、疗养院、农村幸福院、居家养老服务站开展摸排、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

乡农业服务中心（含农、林、水）负责组织对全乡重点水域和海岸线开展摸排、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

各行政村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负责本行政村企业（规模以上及规模以下）、辖区疗养院、养老院（含农村幸福院、居家养老服务站）、福利院及“九小场所”视频摸排、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配合辖区派出所对本乡镇各村开展主要出入口、重点公共区域视频探头摸排、建设及联网工作；协同镇相关部门开展摸排、建设工作。

电信、移动、广电、联通等各网络运营商要积极参与，主动对接乡镇各相关职能部门、企业、学校、在建工地、群租房及各类场所，调配充足力量，提供优质实惠的技术支撑，保障辖区内视频建设及联网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 三、建设和联网标准

全乡社会公共安全视频按照“全域覆盖、应接尽接、能接尽接”原则组织建设及联网应用，即全乡企业、学校、在建工地、群租房、“九小场所”和养老院、疗养院、福利院等各类场所的重要公共区域，及区内重点水域和海岸线均必须安装建设高清

视频探头，并保证视频录像存储不少于1个月；上述各类场所的主要出入口及各村居社区的主要交通道路、小区出入口、公共停车场等必须安装车辆识别、智能抓拍设备，并在确保安全可控前提下，统一接入区社会治理综合指挥调度平台，实现联网应用；其他视频资源可选择自行存储或连接到各村公共安全视频数据服务器进行存储。

各类场所具体建设和联网标准如下：

### （一）规模以上企业：

系统组成与 相关子系统		防范区域 (*代指区域若不存在则无需建设)	配置要求	联网要求
			(■应建设 □建议建设)	(■应联网 □自行选择)
公共 区域 与重 点部 位安 全防范	车辆识别 智能抓拍	车辆出入口*	■	■
	智能抓拍摄像机	主要出入口	■	■
	高清视频探头	重要出入通道	■	□
		公共活动区域、人员集中区域*等	■	□
		宿舍楼栋单元出入口、楼道*等	■	□
	电子哨兵	主要出入口	■	■

### （二）规模以下企业：

系统组成与 相关子系统		防范区域 (*代指区域若不存在则无需建设)	配置要求	联网要求
			(■应建设 □建议建设)	(■应联网 □自行选择)
公共 区域 与重 点部 位安 全防范	车辆识别 智能抓拍	车辆出入口*	■	■
	智能抓拍摄像机	主要出入口	■	■
	高清视频探头	重要出入通道	■	□
		公共活动区域、人员集中区域*等	■	□
		宿舍楼栋单元出入口、楼道*等	□	□
	电子哨兵	主要出入口	□	□

### （三）学校：

系统组成与 相关子系统		防范区域 (*代指区域若不存在则无需建设)	配置要求 (■应建设 □建议建设)	联网要求 (■应联网 □自行选择)
公共 区域 与重 点部 位安 全防范	车辆识别 智能抓拍	车辆出入口*	■	■
	智能抓拍摄像机	主要出入口	■	■
		重要出入通道	■	□
	高清视频探头	教学楼走廊、停车场等公共活动区域	■	□
		宿舍楼栋单元出入口、楼道*等	■	□
	电子哨兵	主要出入口	■	■

#### (四) 在建工地:

系统组成与 相关子系统		防范区域 (*代指区域若不存在则无需 建设)	配置要求 (■应建设 □建议建设)	联网要求 (■应联网 □自行选择)
公共区域与 重点部位 安全防范	车辆识别智能抓拍	车辆出入口	■ (租用)	■ (租用)
	智能抓拍摄像机	主要出入口	■ (租用)	■ (租用)

#### (五) 群租房和养老院、疗养院、福利院:

系统组成与 相关子系统		防范区域 (*代指区域若不存在则无需建 设)	配置要求 (■应建设 □建议建设)	联网要求 (■应联网 □自行选择)
公共 区域 与重 点部 位安 全防范	车辆识别智能抓拍	车辆出入口*	□	□
	智能抓拍摄像机	主要出入口	■	■
		重要出入通道	■	□
	高清视频探头	公共活动区域、人员集中区域*等	■	□
		宿舍楼栋单元出入口、楼道*等	□	□

#### (六) “九小场所”:

系统组成与 相关子系统		防范区域 (*代指区域若不存在则无需建设)	配置要求 (■应建设 □建议建设)	联网要求 (■应联网 □自行选择)

公共 区域 与重 点部 位安 全防范	车辆识别智能抓拍	车辆出入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抓拍摄像机	主要出入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高清视频探头	重要出入通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活动区域、人员集中区域*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七) 重点水域和海岸线:

系统组成与 相关子系统		防范区域 (*代指区域若不存在则无需建 设)	配置要求	联网要求
			(■应建设 □建议建设)	(■应联网 □自行选择)
重点水域 安全防范	高清视频 探头	重点水域和海岸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统组成与 相关子系统		防范区域 (*代指区域若不存在则无需建 设)	配置要求	联网要求
			(■应建设 □建议建设)	(■应联网 □自行选择)
公共 区域 与重 点部 位安 全防范	车辆识别智能抓拍	主要进出道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抓拍摄像机	主要进出道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清视频探头	小区进出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共活动区域、人员集中区域*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村内重要道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核酸检测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四、工作安排

### (一) 摸排阶段(即日起-2023年2月28日)

各职能部门按职责分工组织企业主、企业安保人员、出租房屋业主、建设单位技术员、派出所社区民警、网格员，按照上述建设、联网标准和具体技术参数（附件1）、联网安全要求（附件2）对规模以上企业、规模以下企业、学校、在建工

地、群租房、“九小场所”、养老院、疗养院、福利院及各村主要出入口、重点公共区域等进行摸排、复勘、确认，充分利用各场所内已建视频资源，提出建设方案。各职能部门应将相关视频建设现状摸排情况表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上午下班前报送乡社会治理办（报表格式详见附件 3）。

### **（二）实施阶段（202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5 月 31 日）**

各职能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组织、督促相关企业、场所责任人按照建设、联网标准和具体技术参数标准、联网安全要求，采购相关设备，采取自行建设或委托运营商建设等方式，开展视频建设及联网工作。

### **（三）验收阶段（2023 年 6 月 1 日-2023 年 7 月 31 日）**

配合区社会治理办及区公安分局组织建设单位及相关人员，通过远程调度和实地查验等方式，对完工的视频建设情况进行验收，并查看视频存储等配套设施建设情况，提出验收建议，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

需进行统一招投标等方式进行建设的，实施、验收阶段视情延后。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百崎回族乡社会公共安全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专班，由乡政法委员、百崎派出所所长任组长，各行业主管部门分管领导、辖区派出所的分管领导任副

组长，乡企业服务中心、乡教委、乡国土规划所、百崎乡市场监督管理所、乡民政办、乡农业服务中心（含农林水）、各行政村书记、主任为成员，各司其职、密切协作，共同抓好工作落实。

**（二）统一思想认识。**此项工作是服务支撑全乡、全区社会综合治理，保障各类场所生产安全的重要举措，各行政村、各相关职能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做好相关企业、场所业主的宣传发动，统一思想认识，明确各方责任，共建共享共治，分阶段抓好落实，确保按时保质完成。

**（三）严控建设资金投入。**视频建设费用由各相关企业、场所业主自行负责。各行政村、各相关职能部门既要争取广大企业、场所业主的理解和支持，也要协调督促各网络运营商，主动对接各类场所建设需求，提出优惠、可行的建设方案，对于能够通过升级改造达到使用需求的，不得要求相关企业、场所重复建设，最大限度减轻相关企业、场所的建设负担。

**（四）建立长效机制。**各行政村、各相关职能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组织相关企业、场所对视频建设情况建档造册，开展定期巡查。发现设备受损或拆除、调整的，应及时修复、补位，确保不留死角。

**（五）强化监督检查。**乡社会治理办、百崎派出所将对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情况定期开展监督检查，并将检查情况作为

对相关行政村、行业主管部门平安建设考核的依据。

附件：1.技术参数要求

2.联网安全要求

3.视频建设现状摸排情况汇总表

4.台商投资区社会公共安全视频建设工作专班名单

5.电信、移动、广电、联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此件主动公开)

## **技术参数要求**

**一、车辆识别智能抓拍摄像机。**在车辆出入通道应安装车辆识别抓拍摄像机，实现车辆检测、车辆提取、车辆属性提取等功能。

(1) 应采用高清智能摄像机，分辨率应不低于 500 万像素，支持夜间抓拍，支持 H.264\H.265 等视频编码格式，具备车辆曝光补偿、车辆识别优选等功能，视频输出符合 GB/T28181 协议；

(2) 为适应场景要求，摄像机安装高度不低于 1.3 米，支持车牌摆正倾斜调整，倾斜角度不大于 5 度，车牌抓拍小车牌不低于 80 个像素，大车牌不低于 140 个像素。

**二、智能抓拍摄像机。**在主要出入口、重要出入通道等部位宜安装智能抓拍摄像机。

(1) 应采用高清智能摄像机，分辨率应不低于 200 万像素，夜间呈现全彩成像，支持 H.264\H.265 等视频编码格式，视频输出符合 GB-T28181 协议；

(2) 正常工作条件下，要求摄像机的旋转角度不大于 5°，摄像机与人脸的俯仰角小于 15°；

(3) 摄像机工作时，环境照度能满足摄像机获取清晰有效图像的要求，且人脸抓拍区域环境照度不低于 1001X，人脸表

面光线应均匀。

**三、高清视频探头。**在公共区域、主要通道、重点部位应安装高清视频摄像机。

(1) 采用数字摄像机，清晰度不低于 500 万像素，应能清晰显示出人员体貌特征、活动情况，出入车辆牌号、颜色、车型、行驶等情况；

(2) 在正常工作条件下，视频质量不低于 4 级要求，应有日期、时间、监视画面位置等的字符叠加显示功能；

(3) 支持移动侦测、侦测告警、报警触发联动；

(4) 其他要求应符合 GB 50348、GB 50395、GB 35114、GB/T 28181、DB35/T 1247 的相关规定。

## 附件 2

# 联网安全要求

一、公共安全视频应按照 GB/T 28181 和 GA/T 1788 要求进行建设，根据设备接入数和单路带宽，设计支持所需的存储设备和网络带宽，确保视频流调阅流畅、视频录像存储至少能保存 1 个月。

二、各类场所的主要出入口、内部停车场及各村居社区的主要交通道路、小区出入口、公共停车场的车辆识别、智能抓拍设备，在确保安全可控前提下，统一接入区社会治理综合指挥调度平台。

三、智能抓拍、车辆抓拍等信息数据应符合公安机关相关安全管理规范，并实时向区社会治理综合指挥调度平台推送数据。

四、所有联网整合的前端视频探头的注册信息应严格按照社会视频图像资源接入规范要求，完善视频探头点位等台帐信息，做到前端监控点位“一机一档”，确保联网整合的视频录像资源可分级分类展示、统计和应用。

## 附件 3-1

## 视频建设现状摸排情况汇总表（企业）

## 附件 3-2

## 视频建设现状摸排情况汇总表（学校）

## 附件 3-3

## 视频建设现状摸排情况汇总表（在建工地）

附件 3-4

## 视频建设现状摸排情况汇总表（群租房、养老院、疗养院、福利院）

所在 镇村	名称	地址门牌	出入口车辆识别 智能抓拍系统 建设情况		出入口人像卡口 系统建设情况		高清视频建设情况						主要出入口 电子哨兵系统 建设情况		
			是否 达标	是否 联网	是否 达标	是否 联网	已建 数量	待增补 数量	已建 数量	待增补 数量	已建 数量	待增补 数量	是否 达标	是否 联网	

## 附件 3-5

## 视频建设现状摸排情况汇总表（“九小场所”）

## 附件 3-6

## 视频建设现状摸排情况汇总表（重点水域和海岸线）

## 附件 3-7

## 视频建设现状摸排情况汇总表（村居社区公共区域）

附件 4

## 百崎回族乡社会公共安全视频 建设工作专班名单

为更好推进我乡社会公共安全视频建设及联网应用工作，按照乡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的指示，决定成立社会公共安全视频建设工作专班。专班成员如下：

**组 长：**蔡金泼（百崎乡党委政法委员、统战委员、秘书）  
谢永红（百崎派出所所长）

**副组长：**刘昌鹏（百崎乡党委宣传委员、副乡长）

邱容榕（百崎乡副乡长）

陈世勇（百崎乡科技副乡长）

孙苗阳（百崎乡综合执法队队长）

朱巧强（百崎乡四级主任科员）

吴玉琴（百崎乡四级主任科员）

陈丹萍（百崎乡司法所所长）

谢怀宇（百崎乡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骆沙舟（百崎乡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邱德财（百崎派出所副所长）

李碧祥（百崎乡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成 员：**陈荣强（乡综治办负责人）

黄晓明（乡国土规划所负责人）  
黄子兰（乡民政办负责人）  
谢芳胜（乡农业服务中心、水利负责人）  
刘永伟（乡企业服务中心工作人员）  
郭佳莉（乡教委办工作人员）  
郭冬霞（白奇村党委书记、村委会主任）  
郭晓强（里春村党委书记、村委会主任）  
郭灿河（莲埭村党委书记、村委会主任）  
郭伟坚（后海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  
郭志钦（下埭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

附件 5

## 电信、移动、广电、联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运营商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信	陈明洋	18050906060
移动	陈慧娟	13559366355
广电	周志恩	19959876358
联通	张晓龙	18605954192

---

抄送：泉州台商投资区平安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

百崎回族乡党政办公室

2023年1月18日印发

---